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JINGTIAN & GONGCHENG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邮政编码 100025

电话: (86-10) 5809-1000 传真: (86-10) 5809-1100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关于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致：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梨股份”或“公司”）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出席香梨股份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现行有效的《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因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影响，本所律师系通过视频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本所律师按照《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对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本法律意见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香梨股份为本次股东大会之目的而使用，不得被任何人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本所律师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作为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必备文件公告，并依法对本法律意见书承担责任。

本所律师根据《股东大会规则》第五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及勤勉尽责精神，对香梨股份提供的相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香梨股份董事会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以上合称“《股东大会通知》”），以公告形式通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并充分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的议案。

经查验，《股东大会通知》载明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议案、会议出席对象、会议登记事项以及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等。

本所律师认为，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和提案的提出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

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下午 14:00 在新疆库尔勒市公司二楼会议室如期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周恩鸿先生主持。

香梨股份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香梨股份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14 日 9:15-15:00。

经查验，香梨股份董事会已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公告形式提前 15 日通知股东，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会议内容与公告载明的相关内容一致。

本所律师认为，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根据本所律师对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的证券账户证明资料、股东代理人的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的查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1 名，代表股份 35,278,015 股，占香梨股份股份总数的 23.8838%。经查验，上述股东参加会议的资格合法有效。

根据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进行股东认证统计，并经香梨股份核查确认，在有效时间内通过网络系统直接投票的股东共计 302 名，代表股份 37,884,625 股，占香梨股份股份总数的 25.6485%。

据此，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在现场出席以及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 303 名，合计代表股份 73,162,640 股，占香梨股份股份总数的 49.5323%。其中中小投资者共计 302 名，代表股份 37,884,625 股，占香梨股份股份总数的 25.6485%。

除上述股东之外，通过现场、视频或电话拨入方式，香梨股份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均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所律师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经查验，出席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对已公告的会议通知所列出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因现场仅有一名股东参会，故香梨股份按照《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了股东代表周恩鸿、监事代表宋琴及本所律师共同进行计票和监票，并当场清点、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香梨股份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结束后，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向香梨股份提供了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表决权总数和统计数据。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结束后，香梨股份合并统计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	股数	比例 (%)	股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73,162,6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重组的整体方案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2	交易对方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3	交易标的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4	资产评估及作价情况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5	业绩承诺及补偿	73,110,240	99.9283	0	0.0000	52,400	0.0717
2.6	减值测试及补偿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7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8	过渡期损益安排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9	交易标的的交割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10	职工安置方案	73,143,040	99.9732	6,200	0.0084	13,400	0.0184
2.11	债权债务处置方案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2.12	决议有效期	73,149,240	99.9816	0	0.0000	13,400	0.0184
3.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3,138,440	99.9669	0	0.0000	24,200	0.0331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73,119,140	99.9405	0	0.0000	43,500	0.0595
5.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73,119,140	99.9405	0	0.0000	43,500	0.0595
6.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	73,119,140	99.9405	0	0.0000	43,500	0.0595

	议案						
7.	关于《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3,119,140	99.9405	0	0.0000	43,500	0.0595
8.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购买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3,119,140	99.9405	0	0.0000	43,500	0.0595
9.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73,119,140	99.9405	0	0.0000	43,500	0.0595
10.	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73,143,340	99.9736	0	0.0000	19,300	0.0264
11.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73,143,340	99.9736	0	0.0000	19,300	0.0264
12.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73,138,740	99.9673	0	0.0000	23,900	0.0327
13.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3,138,740	99.9673	0	0.0000	23,900	0.0327
14.	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重组提供服务的议案	73,138,740	99.9673	0	0.0000	23,900	0.0327
15.	关于公司申请借款	37,860,725	99.9369	0	0.0000	23,900	0.0631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73,129,940	99.9553	0	0.0000	32,700	0.0447

以上议案均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中小投资者对各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 (%)
1.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37,884,62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重组的整体方案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2	交易对方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3	交易标的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4	资产评估及作价情况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5	业绩承诺及补偿	37,832,225	99.8616	0	0.0000	52,400	0.1384
2.6	减值测试及补偿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7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8	过渡期损益安排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9	交易标的的交割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10	职工安置方案	37,865,025	99.9482	6,200	0.0163	13,400	0.0355
2.11	债权债务处置方案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2.12	决议有效期	37,871,225	99.9646	0	0.0000	13,400	0.0354
3.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	37,860,425	99.9361	0	0.0000	24,200	0.0639

	议案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37,841,125	99.8851	0	0.0000	43,500	0.1149
5.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37,841,125	99.8851	0	0.0000	43,500	0.1149
6.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37,841,125	99.8851	0	0.0000	43,500	0.1149
7.	关于《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7,841,125	99.8851	0	0.0000	43,500	0.1149
8.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购买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37,841,125	99.8851	0	0.0000	43,500	0.1149
9.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37,841,125	99.8851	0	0.0000	43,500	0.1149
10.	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	37,865,325	99.9490	0	0.0000	19,300	0.0510

	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37,865,325	99.9490	0	0.0000	19,300	0.0510
12.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37,860,725	99.9369	0	0.0000	23,900	0.0631
13.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7,860,725	99.9369	0	0.0000	23,900	0.0631
14.	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重组提供服务的议案	37,860,725	99.9369	0	0.0000	23,900	0.0631
15.	关于公司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7,860,725	99.9369	0	0.0000	23,900	0.0631
16.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37,851,925	99.9136	0	0.0000	32,700	0.0864

经查验，以上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各议案均已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第 15 项议案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新疆融盛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根据以上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均已获通过。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结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香梨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贰份，经本所经办律师、本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章页）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盖章）



经办律师（签字）：

王 恒

鲁昊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赵 洋

2021 年 12 月 14 日